

招标人授权代表证明书

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招标和造价管理中心：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花都交易部：

关于“西群河综合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”项目招标工作，我单位现授权“广州市花都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”张嘉华（身份证号：440181199203303332）及招标代理机构“广东逸源工程顾问管理有限公司”冯永根（身份证号 440111199804166610）为招标人代表，在整个招标过程中，负责确认、联系招标等事宜。

特此证明

广州市花都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
2024年8月23日